臺中市議會第2屆第5次定期會

文山垃圾掩埋場自燃悶燒造成 空污嚴重及動支預備金有無弊端 專案報告



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報告人:局長 白智榮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8 日

【目錄】

壹	`	前	言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	1
貳	`	廢	樹	枝	堆	置	品	管	理	措	施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	1
參	`	悶	燒	事	件	歷	程	及	應	. 變	處	置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•••	••	Ç
肆	`	周	邊	環	境	污	染	監	測	及	處	理	說	明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	7
伍	`	檢	討	與	精	進	作	為	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••	• • • •		10
陸	•	結	語	• •			• • • •			• • •	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	• • •	• • •	• • •	• • •	• • • •		19

ı

壹、前言

104年強烈颱風蘇迪勒、杜鵑等颱風強風達 12級以上造成本市公園道路之樹枝嚴重倒塌及斷裂,為儘速回復交通及市容,樹枝清運至文山掩埋場暫置,為避免影響本市垃圾處理,廢樹枝另規劃以再利用方式進行去化。

在尚未完全去化前,105年9月又遇梅姬颱風強風達13級以上侵襲,再次造成本市樹枝嚴重倒塌及斷裂,因無其他適合地點可以堆置處理,續清運至文山掩埋場暫置,經再利用去化,仍造成廢樹枝集中堆置約1萬4,000公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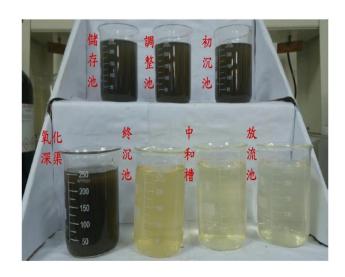
為加速廢樹枝去化,環保局除公告提供民眾自行撿拾外,並將破碎後木屑提供機關學校等做為樹穴鋪設及堆肥副資材使用,以加速進行去化,又於105年12月底動支預備金,發包委外進行廢樹枝破碎處理積極去化。

貳、 廢樹枝堆置區管理措施

因應 104 年及 105 年堆置於文山垃圾掩埋場廢樹枝,為加強管理,環保局進行管理措施如下:

一、樹枝暫置場之現場管理措施:

- (一)為避免樹枝熱能蓄積而產生悶燒情形,針對樹枝暫置場 每周進行降溫灑水 2-3 次(如圖一),並每日派員巡查。
- (二)為確保廢樹枝暫置不會對周邊環境產生影響,進行周邊 擋土牆安全及環境相關監測作業,如:每月執行該區周 邊擋土牆 15 處、相關廢水水質 18 項(包括重金屬 8 項) 及沼氣濃度等監測,相關擋土牆安全監測報告每月送當 地監督委員會知悉。





圖一 廢水水質監測與降溫灑水作業

二、去化方式

(一)公告領用及相關去化

為解決廢樹枝之去化,環保局自104年9月23日起已 多次公告民眾撿拾及破碎木料之領用,並提供機關學校 等領用破碎木屑作為樹穴及步道鋪設使用去化。

(二)委外加強處理

- 1、為加速廢樹枝破碎處理去化,環保局依據預算法第70條第3款「因應政事臨時需要必須增加計畫及經費時」規定,於105年12月28日完成動支預備金1,900萬元預算程序,即積極辦理「臺中市木質廢棄物破碎工作(開口契約)」計畫之規劃、數量估算、市場訪價、訂定招標規範、編制經費預算書及研擬招標文件等事宜,案經公開上網招標、審標、議價後於106年3月6日決標,並於3月10日簽訂契約及開始執行廢樹枝破碎作業。
- 2、訂約後即積極督導及要求廠商提供設備及調派人力加速履約,至3月24日止已破碎廢樹枝過磅重量約2,300公噸,實際進度為12.7%較預定進度9.6%超前

3.1%,截至4月20日止已破碎廢樹枝重量約4,300公噸,整體實際進度為28.2%,符合進度,後續將積極趕辦並依據開口契約第3條規定按實作數量覈實驗收付款。

參、 悶燒事件歷程及應變處置

一、事件歷程

(一)現場人員於106年3月24日15時53分,發現樹枝堆 置區斜邊側坡底部有冒煙悶燒情形(如圖二),隨即主動 通報消防單位進行撲滅。後續於25日凌晨2時11分、 及26日22時29分等分別發現單點小面積火警,立即 通知消防單位於短時間內隨即撲滅燃燒火苗。



圖二 106年3月24日15時53分發現起火點位置.

(二)現場巡查人員於27日凌晨02時08分發現該廢樹枝堆 置區底部有復燃及多處火點情形,再度請求消防隊派員 進行灌救滅火,經共同全力搶救,至31日14時30分 撲滅火勢。(如圖三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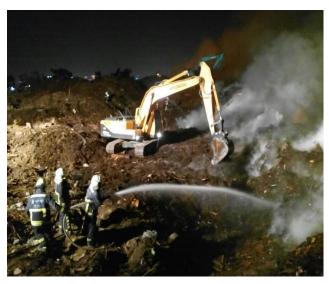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三 現場全力滅火作業

二、應變處置

(一) 成立應變小組

環保局27日凌晨於第一時間立即通知消防隊進行灌救,並迅速成立應變小組及進駐前進指揮所,發布新聞問知、動員全體人員進行24小時輪班及調動相關機具車輛支援(如圖四),並全力配合消防單位指揮進行灌救。





圖四 24 小時排定輪班全力配合消防指揮灌救.

(二) 積極動員搶救

搶救文山廢樹枝悶燒滅火期間,消防局共出動消防車 160 車次、消防人員 472 人次及直升機 16 架次,環保 局全體總動員採 24 小時輪班支援文山廢樹枝悶燒情形, 共動員人員 168 人次、挖土機 5 台(含民間協助支援 1 台)、大鏟土機 1 台、卡車 6 台、水車 21 台等,全力 配合消防局專業指揮 24 小時不間斷連續進行澆灌滅火。 (如圖五)





圖五 動員挖土機及卡車清運火警區樹枝.

(三) 滅火策略及後續處置

- 1、本案廢樹枝堆置區火警,初期受限於現場地勢狹長僅單一出入口之C型地形,影響消防搶救動線及時效,消防單位於現場僅能採取單一出水線及環保局配合挖土機開挖搶救,壓制火勢。
- 2、由於暫置樹枝數量多、面積大及受邊坡地形限制,加上堆置有相當深度等因素,非屬一般建築火災典型事件,雖廢樹枝經表面灌救滅火後,搬移至空曠處持續澆水,確保不再復燃,高溫熱源火苗仍於樹

- 枝堆下方之孔隙間四竄,致燃燒面積迅速增加情形, 增加搶救之困難及嚴重影響撲滅火源時程。
- 3、為加速撲滅火源,消防局及環保局於3月30日改採大量開挖、澆灌策略,當天已將火源撲滅80%,並以夜間派遣空拍機執行熱影像拍攝,全面掌握燃燒範圍及熱源,輔助現場救災作業,以確保撲滅全部火源,終於在31日14時30分將所有火源及餘煙完全撲滅。



圖六 空拍機拍攝熱影像與火警現場地形情形.

4、為杜絕悶燒復燃,環保局於3月31日17時起運用 焚化廠產生處理後之底渣資源化產品,進行火災廢 樹枝區表層阻氧覆蓋,至4月3日止已完成覆蓋整 地作業,持續灑水控制及防塵(如圖七),每日派員 巡查監控,並函請消防單位於4月10日至現場勘 查了解及進行專業性安全性評估事宜,已確認悶燒 情形獲得控制無復燃現象。





圖七 表層阻氧覆蓋(底渣資源化產品)與防塵灑水

肆、 周邊環境污染監測及處理說明

一、發布新聞稿

前幾次的復燃都即時撲滅,環保局於3月27日凌晨發現廢 樹枝堆置區底部有復燃及多處火點情形,即於第一時間通知 消防隊進行灌救,並主動發布新聞周知、成立前進指揮所, 隨後並籲請民眾做好防護,之後搶救期間皆發布新聞稿,將 相關悶燒及救災訊息告知民眾。

二、現場監測

- (一)為了解事故現場空氣品質狀況,3月28日緊急調派移動式監測車至文山掩埋場旁監測空氣品質,以現場監測結果作為現場搶救人員防護之參考。
- (二)由於監測車於距廢樹枝燃燒事故現場直線距離僅50公 尺之下風處採集監測, PM₁₀、PM_{2.5}監測數值偏高。另鉛 的平均值為0.197微克/立方公尺,雖然鉛測值亦較高, 惟尚符合空氣品質標準(月均值1微克/立方公尺)。監

測數據除煙塵濃度過高外,其餘數值尚在合理範圍。

三、春安國小監測

- (一)為擴大保護民眾及了解學童是否受到影響,環保局於3 月29日將移動式監測車移至春安國小周邊監測,監測 車測得數值與周邊空氣品質監測站測值比較並無明顯 異常情形,監測值正常,並符合空氣品質標準,監測 數據均即時同步上網供民眾查詢。
- (二)監測車於春安國小監測結果顯示,廢樹枝悶燒的煙塵 大氣經擴散之後,各項物種分析濃度均明顯下降,空 氣品質尚無影響學童之虞。

四、東海大學監測

另由設置於東海大學圖書館的移動式監測車數值來看,3 月24日至31日59項揮發性有機物質(VOC)的監測平均 值並無出現異常。

五、背景監測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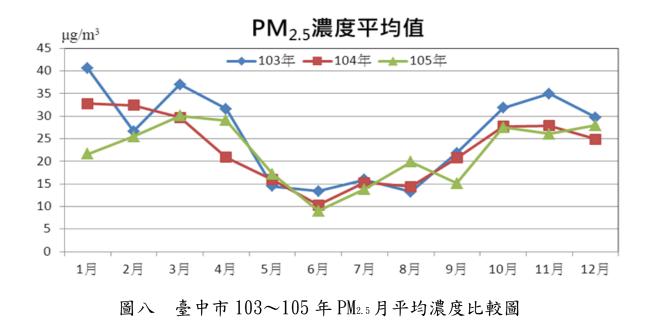
- (一)文山掩埋場鄰近測站分別有:
 - 1、文山站:位於文山掩埋場南南西方 2.1 公里。
 - 2、西屯站:位於文山掩埋場東北東方 2.4 公里。
 - 3、東大站:位於文山掩埋場北北東方 3.1 公里。
 - 4、移動式監測車。
- (二)依據 3 月 24 日至 29 日期間風速風向資料,期間最頻風 向為西北向,而文山掩埋場即位於文山測站的西北向, 期間風速平均為 2.49 m/s,風速介於為 0.27~7.14 m/s。
- (三)上開期間(3月24日至29日)比較文山、西屯及東大測站:事件發生前 PM2.5平均24 微克/立方公尺,發生後上升至33 微克/立方公尺。另其他13 測站:事件發生前

PM_{2.5} 平均 25 微克/立方公尺,發生後上升至 32 微克/立方公尺,差異上並不大。

(四)另外 3 月 29-30 日因為中南部地區因受大氣擴散不良影響,臺中市有 6 站以上空氣品質達紅色等級(對所有族群不良) (AQI 指標>100),其中文山測站亦有相同情形。

六、環境監測綜合分析

- (一) 106年3月文山掩埋場附近的文山、東大、西屯3座空品測站的PMIO平均值為61 微克/立方公尺,與105年3月平均值60 微克/方公尺及104年3月的平均值60 微克/方公尺差異不大。而106年3月三站的PM2.5平均值為31 微克/立方公尺,較105年3月平均值35 微克/立方公尺及104年3月平均值36 微克/立方公尺均低。顯示文山掩埋場廢樹枝悶燒事件對於附近地區3月份的空氣品質影響不大。
- (二)臺中市 106 年 3 月的 PM_{2.5} 平均值為 28.0 微克/立方公尺,比 105 年 3 月的 30.4 微克/立方公尺有降低情形。 將今年 3 月平均值由低至高排序,在全國 22 縣市中則 是排名第 13。與鄰近縣市相較,優於彰化縣的 29.0 微克/立方公尺及南投縣的 41.0 微克/立方公尺。 (103-105 PM_{2.5} 月平均濃度比較圖如圖八)
- (三)綜合以上彙整分析:本次引發火災的物料幾為單純的 廢樹枝,並無夾雜廢塑膠或其他廢棄物等,應無產生 戴奧辛等有害空氣污染物疑慮,雖然現場 PM2.5 監測濃 度較高,但主要係因監測車直接位於事故現場,受事 故影響所致,現場救災人員皆配戴防護裝備進行自我 防護,至於鄰近的社區、學校,依據春安國小、東海 大學及文山站、東大站、西屯站等監測數據顯示,本 案火災期間對周邊空氣品質影響不大,且符合空氣品



七、當地監督會及環保團體等處理說明

對於文山樹枝堆置區火災悶燒處理情形,環保局已分別於 106年3月31日向文山垃圾處理場營運監督委員會及4月7 日向相關環保團體進行處理說明。

伍、 檢討與精進作為

一、減少廢樹枝堆置

- (一)廢樹枝大量堆置可能因天候高溫及雨水浸潤,使樹枝產生發酵,進一步生成沼氣,再加上熱量蓄積溫度升高, 上升溫度逐漸傳導至表面加上空氣助燃而發生自燃悶 燒現象。所以,對於廢樹枝後續將採分堆堆置及劃設防 火區隔,達到避免災害發生及降低災害發生時危害程 度。
- (二)落實各局處分工:由各局處(建設局、教育局、區公所

等)於汛期前完成轄管廢樹枝清運及去化之發包作業, 達到資源循環再利用,可避免集中大量暫置,杜絕自燃 及悶燒情形發生。

二、加速去化

- (一)加速破碎及去化:針對既有樹枝堆置,充分利用委外破碎開口契約有效破碎處理,預計今年於6月底前完成全數破碎,並透過如堆肥資材運用、綠化工程利用,掩埋場、公園及步道舖設、民眾領用等達到快速去化。
- (二)加強多元再利用方式:推動資源循環利用減少焚化爐負擔,鼓勵將樹枝葉作為園藝應用、景觀設計、填土、道路、花圃,或公園等用地鋪料堆肥用副資材使用,環保局也自行將破碎樹枝用於廚餘堆肥副資材,提供愛心農場、場區人行道路鋪設,後續結合巨大廢棄物破碎廠,利用破碎後之木屑,與樹枝處理反應槽設備結合,製作快速堆肥,加強廢樹枝再利用及去化,避免暫置降低悶燒風險,截至105年再利用共去化約3,800公噸。

三、加強管理督導

- (一)召開跨局處檢討會議:本府於106年4月11日由張副市長光瑤邀集消防局及環保局等單位召開「防範掩埋場火災應變措施」會議,研商防範未然、即時通報及立即滅火等機制。
- (二)修正標準作業流程:討論修正各掩埋場緊急事故應變標準作業程序,並加強同仁教育訓練,提升災害發生時應變處理能力,達到防災減災的目的和管理。
- (三)對於該樹枝堆置區經覆蓋後,24小時加派水車待命, 持續進行灑水及加強防塵,每日派員監控記錄,今年內

納入簡易綠化施作,後續並加強廢水、沼氣濃度及擋土 牆安全等環境監測措施,確保安全無虞。

(四)落實自主檢查及管理:列管各區樹枝暫置區域,加強各項管理和監控,並執行灑水、每日巡檢、分堆堆置等預防性措施,各堆置區均有專責管理之負責人、暫置量也明確列表控管,並落實自主檢查,避免再發生類似事件。

陸、結語

廢樹枝本身為資源,未來除將充分利用開口契約,落實本府各局處分工,避免大量堆置外,並將加強源頭管理,及廢樹枝分類處理,建立多元去化管道,落實廢樹枝廢棄物源頭減量, 使廢樹枝不是負擔,成為可利用資源。